

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2年12月28日，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董事9人，其中独立董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2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颜军先生主持，出席会议董事经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，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预案。公司股票继续停牌，公司将每周发布一次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9票；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2年12月31日